

司法院大法官解釋 (十一)

司 法 院 印 行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五 月

司法院大法官解釋（士）

目 次

釋字第四八七號解釋：	1
冤獄賠償法以行為違反公序良俗為由，剝奪冤獄賠償請求權，不符比例原則，違憲	
釋字第四八八號解釋：	17
行政機關採取影響人民權利之行政措施所須遵行之程序，應由法令予以明定。銀行法、信用合作社法及金融機構接管辦法未就金融主管機關作成處分前，須聽取關係人意見設置明文，違憲，均應檢討修正	
釋字第四八九號解釋：	53
闡明信用合作社法、銀行法所定「必要處置」之意義；主管機關對經營不善之金融機構促使其被概括承受，除須合於法定前提外，尚須其未能提出有效償債方法，經依法辦理之，始符必要處置之意旨	
釋字第四九〇號解釋：	60
男子服兵役之義務與平等原則及宗教信仰自由無抵觸，兵役法等相關規定，合憲	
釋字第四九一號解釋：	136
對公務員所為免職處分之要件應以法律具體明確規定；免職處分之作成應踐行正當法律程序，並於確定後方得執行，公務人員考績法等相關法令，違憲	

釋字第四九二號解釋：	161
解散之公司倘尚在經營中，其商標專用權不當然消滅，經濟部函釋違憲	
釋字第四九三號解釋：	194
財政部函釋，對以有價證券買賣為專業之營利事業，其免稅與應稅收入之成本及費用，採以收入比例作為分攤基準之計算方式，合憲	
釋字第四九四號解釋：	243
勞動基準法施行後，凡屬於該法適用之各業延長工時加給之計算，有該法第二十四條所定標準之適用	
釋字第四九五號解釋：	289
海關緝私條例規定，貨物與關稅申報文件記載不符者予以沒入；但能證明確屬誤裝者，不在此限，為增進公共利益所必要，合憲	
釋字第四九六號解釋：	319
獎勵減免營利事業所得稅計算公式中，「非營業收入小於非營業損失時，應視為零處理」之規定合憲；非營業損失應確定其歸屬，倘難以區分，則依比例推估	
釋字第四九七號解釋：	331
大陸地區人民進入、定居臺灣地區許可等辦法，係在確保臺灣安全與民眾福祉，未逾母法授權，合憲	
釋字第四九八號解釋：	343
地方機關公務員對立法院各委員會邀請到會備詢，除法有明定外，得自行決定是否到會；立法院並不得以其未到會據為刪減中央機關對地方補助款預算之理由	

附錄： 349

司法院釋字第四八七號解釋至第四九八號解釋關係法令暨
關鍵詞檢索表